

证券代码：300513

证券简称：恒实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本次授信及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等机构共计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的综合授信。实际综合授信额度以各银行等机构实际审批额度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高于人民币14亿元。公司可对各控股子公司的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进行确定和调整，亦可在有效期内新纳入的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具体用款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就申请银行等机构授信及担保事项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与银行等机构签署上述综合授信和担保的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授权及担保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	------	---------	---------------	----------	----------	--------------------	--------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恒实科技	辽宁邮电	99.854%	83.80%	33,738.09	130,000	229.68%	是
恒实科技	恒泰能联	55.32%	53.86%	1,499.17	5,000	8.83%	是
恒实科技	恒实盛景	100%	46.68%	960.74	5,000	8.83%	是

注：1.表中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为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按照2025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计算得出。

上述新增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在担保额度内以银行等机构与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借款金额为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辽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邮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0006036053832

注册资本：10500万元

成立日期：1993年4月10日

注册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金科街7-2、7-3、7-4、7-5号

法定代表人：姜日敏

主营业务：通信技术服务、通信工程总承包等。

股权结构：辽宁邮电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9.854%股权。

辽宁邮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辽宁邮电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02,635,001.21	1,986,501,469.29
负债总额	1,594,483,307.44	1,675,552,921.59
其中：银行贷款	167,051,653.04	240,136,305.07

流动负债	1, 583, 999, 635. 12	1, 665, 398, 236. 76
净资产	308, 151, 693. 77	310, 948, 547. 70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91, 193, 387. 17	132, 594, 490. 40
利润总额	-215, 372, 466. 02	2, 746, 419. 02
净利润	-220, 384, 090. 56	2, 796, 853. 93

(二) 北京恒泰能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恒泰能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8W630P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0 月 19 日

注册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绿地中央广场林风二路 39 号院 1 号楼 9 层 906 室

法定代表人: 丁涌

主营业务: 综合能源服务

股权结构: 恒泰能联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55.32% 股权。

恒泰能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恒泰能联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 393, 261. 41	63, 719, 325. 41
负债总额	36, 838, 211. 93	33, 875, 602. 16
其中: 银行贷款	12, 000, 000. 00	12, 000, 000. 00
流动负债	31, 878, 932. 14	28, 101, 893. 50
净资产	31, 555, 049. 48	29, 843, 723. 25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 750, 719. 57	1, 309, 429. 03

利润总额	-20,023,334.40	-1,704,904.10
净利润	-20,138,317.17	-1,711,326.23

(三) 深圳恒实盛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恒实盛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NUT11H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3 年 2 月 21 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 T1 栋 901

法定代表人: 宋子鑫

主营业务: 数字能源服务等

股权结构: 恒实盛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恒实盛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恒实盛景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120,359.38	44,620,755.91
负债总额	22,929,625.74	21,414,205.42
其中: 银行贷款	10,535,898.37	9,658,911.47
流动负债	12,019,507.54	7,273,509.73
净资产	26,190,733.64	23,206,550.49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271,098.69	164,059.63
利润总额	-14,496,732.77	-2,984,183.15
净利润	-14,496,732.77	-2,984,183.15

四、授信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 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

及子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融资及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向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辽宁邮电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99.854% 的股权，其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其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基于日常经营发展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其整体经营能力。辽宁邮电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为 83.80%，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辽宁邮电其他股东本次不提供担保及反担保，公司为其预计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行为公平、合理。

恒泰能联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5.32% 的股权，其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其持续发展，将为公司经营带来积极影响。恒泰能联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为 53.86%，目前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还负债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且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恒泰能联法人兼总经理丁涌（其在恒泰能联持股 8.5%）同时提供担保，其他股东本次不提供担保及反担保，公司为其预计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行为公平、合理。

恒实盛景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其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其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基于日常经营发展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其整体经营能力。恒实盛景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为 46.68%，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为其预计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行为公平、合理。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71,322,729.98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5.6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亦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